

景文科技大學 113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宿舍自治幹部會議記錄

- 一、會議時間：113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三)17:30
- 二、會議地點：宿舍大樓 1 樓 聚思軒
- 三、會議主席：自治會會長游靖均
- 四、會議記錄：文宣組張光儀
- 五、參加人員：學生宿舍全體自治會幹部(各樓樓長、副樓長、區長)詳如簽到冊
- 六、列席指導老師：周組長篤倫、游老師滢涵、陳助理美雲
- 七、上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 八、會議內容：

<一>主席報告：

1. 宿舍自治會在 113 年度社團評鑒獲得了優等獎，繼續保持。

<二>各組別報告：

- 總務組:詳如附件 3。(會後與總務取得電子檔後公告)
活動組:禮貌有品以及性平講座的企劃書已送上課指組。
文宣組:消防演練資料都已完成，並已交接給結報組。
結報組:目前只缺結算表。
公關組:沒問題。

<三>各樓樓長報告：

- 2F:沒問題。
3F:沒問題。
4F:421 房一直製造嘈雜聲，後續若樓下樓層同學持續反映，再討論處分方案。
5F:沒問題。
6F:沒問題。
7F:最近 723 附近半夜會有類似機器震動聲，需要老師去查看原因。
8F:沒問題。
9F:沒問題。

<四>提案討論：

案由 1：6 樓幹部提議電磁爐於 113 學年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提案單位：6 樓幹部)

說明：6 樓使用電磁爐較頻繁，6 樓住宿生提議固定將電磁爐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

決議：6 樓由樓長作為代表以一學期為單位借用電磁爐並歸還。

案由 2：7 樓幹部提議電磁爐於 113 學年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提案單位：7 樓幹部)

說明：7 樓使用電磁爐較頻繁，7 樓住宿生提議固定將電磁爐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

決議：7 樓由樓長作為代表以一學期為單位借用電磁爐並歸還。

案由 3：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宿舍自治幹部補選(5 樓副樓長)名冊，提請討論。(提案單位：5 樓幹部)

說明：

	姓名	班級	原寢室	操行	加點	扣點
副樓長	阮氏紅香	觀餐二實	528-2	86	18	8

決議：113 學年第一學期新任幹部補選無異議，提案通過。

案由 4：建議改善二樓洗澡排水系統，提請討論。(提案單位：2 樓幹部)

說明：有住宿生反應，一但有兩位或以上的住宿生洗澡，排水系統就會癱瘓。

決議：先報修，讓營繕組老師處理，若仍無法解決，舍監再回報，請廠商到時做更深度的檢查並解決。

案由 5：申請垃圾子母車房安裝一個感應燈。(提案單位：9 樓幹部)

說明：有住宿生反應丟垃圾時周圍太暗。

決議：舍監先向學務處反應此提案。

案由 6:電捲棒及離子夾樓層幹部各自造冊管制(輔導老師知悉),於學期間房間檢查時備用。
(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請詳閱電捲棒及離子夾的使用規定如,附件 2。

決議:宿舍開放使用電捲棒和離子夾,但該用品須有台灣商品檢驗合格標章或者合格證書。在後續安排檢查中,會讓住宿生提供合格證明,否則一律當違規扣點。

案由 7:攜帶含酒精類飲品至樓層寢室內者,依情節輕重檢討,扣 5~10 點並加入加扣點條文。

(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目前沒有明文規定攜帶含酒精飲品的扣點條文。

決議:攜帶一瓶含酒精類飲品扣 5 點,兩瓶至以上扣 10 點。

<五> 臨時動議:

1. 幹部及工讀生工作內容,應清楚列出工作細項,以免異議。

九、主席結論:

1. 案由一及案由二已通過,文宣組需將會議記錄給予舍監及老師們,才可以領取電磁爐使用。
2. 案由 6 需在寢室長大會通過後,並在下學期開始實施。

十、列席指導老師致詞:

1. 所有的會議結論要公告,讓住宿生們知道。
2. 恭賀宿舍自治會在社團評鑒得優等獎。
3. 組長為宿舍爭取幾項遊樂設施,設施使用付費規定需由宿舍自治會管理,納為機台修繕費。
4. 幹部及舍監們需提前熟悉消防演練的活動流程、真正的緊急逃生位置等,以便下次的消防演練活動辦得更好。

十一、散會:

附件 1：景文科技大學 11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宿舍自治幹部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17：30

二、會議地點：宿舍大樓 1 樓 聚思軒

三、會議主席：自治會會長游靖均

四、會議記錄：文宣組組長張光儀

五、參加人員：學生宿舍全體自治會幹部(各樓樓長、副樓長、區長)詳如簽到冊

六、列席指導老師：周組長篤倫、游老師蒞涵

七、會議內容：

<一>主席報告：

1. 公關組這次要幫忙宣傳早安晨之美活動以及其他後續的活動。
2. 招生海報由會長設計與製作。

<二>各組組長報告：

總務組：詳如附件 5。(會後與總務取得電子檔後公告)

活動組：目前準備著消防演練以及禮貌有品講座的企劃書，目前缺最新幹部的資料和活動費用。

文宣組：目前新生座談會議紀錄尚缺問卷圓餅圖、成效表等數據尚未完成，籌備會、活動中、檢討會三項會議紀錄已整理完成。

結報組：目前暫未收到總務組及文宣組的資料。

公關組：沒問題。

<三>各樓樓長報告：

2F：沒問題。

3F：沒問題。

4F：四樓 A 區的浴廁門栓已損壞，後續會拍照回報，以便營繕組老師來處理。

5F：有住宿生反應五樓烘衣機效用不大，衣服總是烘不干。

6F：沒問題。

7F：七樓 A 區門鎖有鬆脫，後續會拍照回報，以便營繕組老師來處理。

8F：洗衣機波輪總是脫落。

9F：沒問題。

<四>提案討論：

案由 1：學生宿舍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活動)。(提案單位：文宣組)

說明：請詳閱行事曆如附件 1。

決議：幹部們都要預留時間，以積極態度參加所有活動。

案由 2：9 樓幹部提議電磁爐於 113 學年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提案單位：9 樓幹部)

說明：9 樓使用電磁爐較頻繁，9 樓住宿生提議固定將電磁爐放置在樓層簡易廚房

決議：9 樓由樓長作為代表以一學期為單位借用電磁爐並歸還。

案由 3：詳細的電器使用規範。(提案單位：宿舍自治會)

說明：請詳閱電器使用規範如附件 2。

決議：宿舍管理規範明確條例不可使用電器用品，爲了確保住宿生們的安全，附件 2 的電器一律不通過。

案由 4：113 學年幹部補助(一萬元)須遵守的條例。(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以往有幹部未履行幹部責任，在此重申幹部需遵守的條例，請詳閱自治會規定如附件 3。

決議：幹部們需遵守以上條例，認真履行自身責任。

案由 5：113 學年度續收借用鑰匙、未帶門禁卡、掛號信逾期 10 元費用，納入自治會會費，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94 學年度起不收 50 元會費後開始實施。

決議：(同意：20 票，提案通過)。

案由 6：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自治幹部初選補選(6 樓、7 樓、9 樓)，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

	姓名	班級	原寢室	操行	加點	扣點
6 樓區長	許雅茜	航空二勤	607-3	81	8	0
7 樓樓長	鍾宛芯	航空四勤	607-1	85	6	7
7 樓區長	王嘉樺	應日四勞	632-5	80	0	11
9 樓區長	周彥誼	烘焙三勞	922-1	92	74	3

決議：113 學年第一學期四位新任幹部補選皆無異議，提案通過。

案由 7：114 學年若後來報名的幹部候選人，是否先讓他們直接入住幹部房，如 1 幹未通過再請他們搬離。

說明：對於真心想當幹部的候選人來說，若不直接先入住幹部房，期間搬離房間物品會較繁瑣，而猶豫是否要繼續申請做幹部。

決議：(同意：19 票，不同意：1 票；提案通過)。

案由 8：宣讀「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規範」歷次增修涉及住宿生收取費用條文，第 4 條、第 5 條、第 6 條、第 7 條、第 11 條、第 12 條、第 13 條，共 7 條規範，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顧及住宿生權益，將「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規範」歷次增修涉及住宿生收取費用條文如附件 4，逐條宣導並提請同學討論有無疑義或需修正部分，若有再依程序修正。

決議：條文合理，無需修正部分。

案由 9：113 學年度續收門禁卡、鑰匙、推車、電磁爐等東西，借用超時未歸還，加收超時歸還之費用。(提案單位：宿舍管理中心)

說明：有些住宿生總是逾時歸還，增加這項條件，以加強住宿生們的責任感。

決議：每逾時一日加收 10 元 (同意：20 票，提案通過)。

案由 10：1~7 樓浴廁老舊。(提案單位：多數樓層提案)

說明：許多浴廁設備已老舊，如排水系統不暢通、浴廁門鎖鬆脫等，已影響住宿生們的安全與衛生。

決議：(同意：20 票，提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1. 五樓有新的幹部補選將在第二次幹部會議提出討論。

八、主席結論：

1. 後續的活動大家都要準時出席。

九、列席指導老師致詞：

1. 表揚會長勇於自薦，攬下這重大職位，希望後面可以帶領幹部們更好地管理宿舍。
2. 關於浴廁、洗衣機以及烘衣機修繕問題，都先拍照回報，以便營繕組老師處理。若後續仍未處理，再到總務處申報。也可以在與校長有約座談會提出浴廁問題，希望改善。
3. 冬天即將來臨，幹部們需留意熱水器供應問題，若熱水供應不足，再回報。
4. 會有舍監對各個幹部的評分表，以各個活動的簽到表作參考，這將會影響幹部補助。
5. 若有幹部在學期期間放棄幹部職位，雖不給予處分，但沒有機會再成為宿舍幹部。

十、散會(18：54)。

紀錄 簽章		社長 簽章		指導老 師簽章	
----------	--	----------	--	------------	--

附件 2：電捲棒及離子夾的使用規定

1. 電捲棒和離子夾必須要有台灣商品檢驗合格標章（圖片 1）或者合格證書。
（待討論：是否需要登記列冊）
2. 使用此電器時，需注意周遭是否有易燃、易爆品（如窗簾、紙張、噴霧等）及該電器溫度。
3. 未使用此電器時，為了安全起見，應該先關掉電源，然後將插頭從插座上拔離。
4. 有使用此電器的住宿生必須簽切結書，證明已知悉所有相關的使用規定，且自行承擔一切後果。（待討論）

圖片 1：合格標章



